

副本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

1047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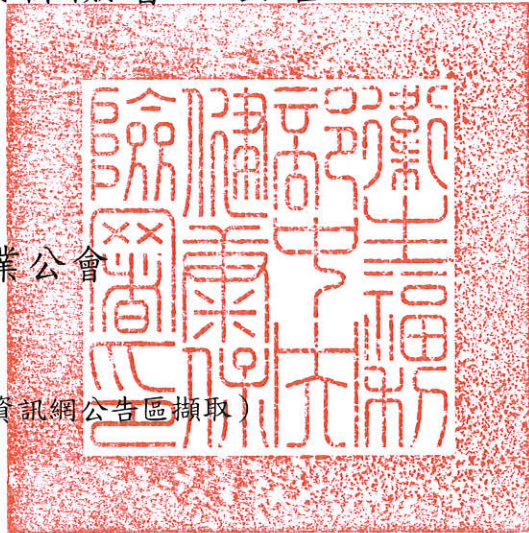
臺北市建國北路2段123號3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060036080號

附件：藥品給付規定修正對照表（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公告區擷取）



主旨：公告修訂含vinorelbine、fludarabine、gefitinib、pemetrexed、erlotinib、afatinib、lapatinib、eribulin等8成分藥品給付規定。

依據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41條暨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。

公告事項：修正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—第六編第八十三條之藥品給付規定第9節抗腫瘤藥物Antineoplastics drugs部分規定，給付規定修正對照表如附件〔附件電子檔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nhi.gov.tw>)公告區，請自行下載〕。

副本：行政院全及官會民、開華公協、組事署
政健康社會輔台牙華性國全、灣請機屏
司康福導北醫製製國社教刊、業
規、保利委市師國藥藥聯團會登以務
會衛險機員電公藥研發合法醫健下組
、生會構會腦會師研究展會人療保同、
衛生利衛理國業國會會中、華民協報本署
福利部生會防同聯全、華民協報本署
利社福、部業合國台台台、北區
會保部北醫會、合藥品西藥藥署署業組
規險全、中會、行藥代協資醫務組
會司民政、中華、行銷代理會醫務組
、衛衛康衛江民國華暨理商、組管、上
生保生縣國基層國理業同業醫刊、中附
福保險局政醫層國理業同業醫刊、中附
利部爭、府師醫藥協同業醫刊、中附
部部議高、公師劑會業公台登本區件
醫食審議市門全會公臺會、會署台務
事藥會政縣國、會、台、全、北、組
司藥會政縣國、會、台、全、北、組
、物、府政聯中全製中、灣、台、全、北、組
衛生生、會民聯工民發私訊組署
福署福局台、國合業國型立醫網（請區
利、利、灣社基會同西生醫）請區
部衛部國醫團層、業藥技、轉、業
心生附軍學法醫中公商新院本知務組
理福屬退資人療華會業藥所署轄區、
及利醫除訊中協民、同發協企區、
口部療役學華會國中業展會劃醫本

署長李伯璋